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8年2月26日通过通讯形式送达至各位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陆祥根先生主持，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作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进度安排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2,900万元（含2,9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与会监事认为，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进度安排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2,900万元（含2,9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直接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公告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000 万元（含 2,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与会监事认为，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短期收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使用该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具体公告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0）。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3 月 6 日